

公司代码：688339

公司简称：亿华通

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公司所面临的风险事项，敬请投资者关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并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1、业绩大幅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192.41万元，同比减少13,940.05万元。本期业绩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在综合考虑申龙客车及中植汽车（淳安）经营状况及回款情况等因素下，基于谨慎性考虑，进一步将上述两家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计提比例从2020年度的40%提升至90%，导致公司2021年度坏账损失大幅增加，同时公司产品所处新能源汽车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导致部分型号规格的存货已不能完全满足市场需求或适配公司新产品，为进一步夯实存货资产质量，报告期内公司计提了部分存货跌价损失。

面对上述影响公司管理层采取措施积极应对，2021年公司研发、生产及销售等各项业务基本保持了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936.88万元，同比增长9.97%。如未来行业市场发展未达预期导致市场需求持续下滑，或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以保持产品技术领先优势及产品市场份额，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2、经营性现金流持续为负的风险

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持续为负，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快速扩张，应收账款和存货规模快速增长占用了大量营运资金。公司目前进入行业快速发展期间，资金需求仍将快速增长，经营性现金流持续为负可能导致公司营运资金不足。公司由于尚处于研发及产业化初期阶段，债务融资能力较为有限，如果未来不能持续拓宽融资渠道，不能有效改善经营性现金流情况，则公司存在现金流持续为负导致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公司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四）项的标准上市，上市时尚未盈利。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2,936.8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192.4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839.5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现盈利。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亿华通	68833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康智	鲍星竹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B-6号楼C座七层C701室	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B-6号楼C座七层C701室
电话	010-62927176	010-62927176
电子信箱	sinohytec@autoht.com	sinohytec@autoh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燃料电池系统研发及产业化的高新技术企业，具备自主核心知识产权，并

实现了燃料电池系统的批量生产。公司先后承担多项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项目、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以及北京市科委、上海市科委项目等燃料电池领域重大专项课题。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燃料电池系统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目前主要应用于客车、物流车等商用车型，公司与国内主流的商用车企业宇通客车、北汽福田、中通客车以及吉利商用车等建立了深入的合作关系，搭载公司燃料电池系统的燃料电池客车已先后在北京、张家口、上海、成都、郑州及淄博等地上线运营。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为主，并通过承接国家科技重大课题以及与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与行业技术优势企业、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合作研发的模式，致力于提高燃料电池系统的功率密度、耐久性以及降低产品成本。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燃料电池系统的主要物料包括电堆及配件、空气压缩机、车载氢系统及直流电压变化器等，公司已具备国产电堆量产能力。公司采购程序主要包括零部件承认、供应商开发与管理、订单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一般在取得客户订单后安排生产，并根据市场预判进行适量的备货，主要生产程序包括生产准备、首件生产、正式生产、生产过程监控以及成品检验入库等，整个过程严控质量关，确保最终产品的质量。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属于直销，主要销售对象为国内商用车生产企业，公司销售程序主要包括形成初步销售意向、样机技术匹配及认证、公告目录以及批量化销售。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氢能因具备来源多样、清洁无污染、可再生、能量密度大及用途广泛等优点被誉为“终极能源”。目前，全球已有 30 多个国家将氢能纳入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并从国家层面制定了氢能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发展氢能和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已成为全球共识。大力发展氢能产业是实现国家碳达峰和碳中和战略目标的重要途径之一，且对于改善我国能源结构、推动交通领域低碳转型以及提升重

点产业国际竞争力和科技创新力具有特殊的战略意义。

我国高度重视氢能与燃料电池汽车的发展，2021 年氢能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未来产业布局，氢能产业已成为我国能源战略布局的重要部分。在《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 年）》、《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能源技术革命创新行动计划（2016-2030 年）》、《中国制造 2025》、《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中均明确了氢能与燃料电池产业的战略地位。地方政府在氢能与燃料电池产业方面也纷纷发力，截至 2021 年底，全国范围内省及直辖市的氢能产业规划超过 10 个，地级市及区县级的氢能专项规划超过 30 个，极大推动了氢能与燃料电池产业发展。

作为新兴产业，氢燃料电池技术可广泛应用于汽车、轨道交通、船舶等交通领域，还可以应用于分布式发电，建筑热电联供等领域。目前氢燃料电池汽车行业市场由于商业化初期阶段尚未形成规模效应，综合成本较高，行业的发展对政策依赖度较高，同时从应用场景看，中国燃料电池汽车应用场景已由前期单一的公交领域商业化示范应用向公交、环卫、城市物流配送、冷链运输、渣土运输、大宗货物等多场景示范应用转变。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开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底，全国燃料电池汽车销量从 2016 年的 629 辆增长至 2021 年的 1586 辆，同时随着 2021 年 8 月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启动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工作的通知》，京津冀、上海、广东三大城市群获批启动燃料电池汽车示范，12 月底，河南、河北两大城市群获批为第二批示范应用城市群，国内燃料电池行业将迎来进一步的发展。总体来看中国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已经从政府主导的技术探索、示范运营阶段发展至商业化初期阶段。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作为我国燃料电池系统研发及商业化的先行者，公司具有自主核心知识产权，是国内少数具备燃料电池系统量产能力的企业之一。

公司基于行业经验及前瞻性市场判断，提前拓展百 KW 级大功率燃料电池系统，并积极与国内主流整车厂合作拓展开发客车、环卫车、牵引车、冷链物流等新车型，扩大了产品市场覆盖度，满足多元化市场需求。2021 年底公司发布了额定功率达到 240kW 的燃料电池系统产品，该产品采用多项自主集成技术，实现了燃料电池系统气、空、水、热、电等核心元素的高效协同控制，多项核心参数指标取得了重要突破。同时搭载公司燃料电池系统的 700 多辆燃料电池汽车被用于 2022 年冬（残）奥会交通保障，公司高标准、高质量完成了上述赛事服务保障工作，赛后得到了冬（残）奥组委会的高度认可。燃料电池汽车在冬（残）奥会上的成功示范应用，再次证明了中国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的技

术实力，进一步推动了氢能产业的发展。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截至 2021 年底，全国发布 499 款辆燃料电池汽车整车公告（不含底盘公告），其中搭载公司燃料电池系统的整车公告 81 款，位居行业前列。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我国燃料电池行业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及示范应用，燃料电池相关产业链基本健全，目前国内企业基本掌握燃料电池系统及核心零部件的关键技术，实现了从燃料电池系统到电堆、空压机、氢气循环系统再到双极板、膜电极等核心零部件的批量国产化应用，系统综合成本、产品可靠性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改善。

燃料电池汽车是燃油车的主要替代者，也是纯电动等新能源汽车的重要补充，发展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可通过终端应用带动整个能源体系的重构，进而降低对传统化石能源的依赖，是提升国家未来竞争力的重要措施。随着燃料电池应用场景的拓展及技术难点的攻破，燃料电池关键材料和核心零部件的国产化、规模化进程将加速，燃料电池成本有望快速下降。另外在“双碳目标”的落地推动下，氢能相关基础设施将不断完善，对改善燃料电池应用的便利性和经济性将起到较大促进作用。

作为新兴产业，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不仅仅是汽车工业的机会，还可以进一步壮大绿色低碳产业体系。燃料电池技术可广泛应用于汽车、轨道交通、船舶等交通领域，还可以应用于分布式发电，建筑热电联供等领域，从氢气的制、储、运，到氢能产业链下游应用，横跨能源、材料、装备制造、汽车、电力、建筑等多个领域，能有效带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创造出全新的绿色低碳产业链，助力我国绿色可持续发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62,425.58	304,750.96	304,750.96	18.93	168,34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0,263.65	227,434.42	227,434.42	10.04	105,492.37
营业收入	62,936.88	57,229.29	57,229.29	9.97	55,362.00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	61,811.18	57,190.31	57,190.31	8.08	/

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92.41	-2,252.36	-2,252.36	-	6,39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839.56	-4,036.59	-4,036.59	-	-1,41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0.75	-22,950.43	-22,950.43	-	-16,996.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1	-1.54	-1.54	减少5.57个百分点	6.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9	-0.38	-0.38	-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9	-0.38	-0.38	-	1.2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20	22.02	22.02	增加4.18个百分点	23.34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13,940.0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13,802.97万元,主要原因为:(1)为进一步夯实资产质量,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于报告期内进一步加大计提了申龙客车和中植汽车(淳安)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计提比例至90%,同时计提了部分存货跌价损失;(2)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人才体系建设并持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人工成本支出较同期有所上升。

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130.75万元,同比增加10,819.68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情况有所改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30,974.74万元。

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1.91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5.57个百分点,主要系净利润同比减少所致。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155,282.72	107,618,430.74	255,712,801.34	255,882,24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77,685.46	-1,875,422.78	-53,302,561.76	-91,168,45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931,611.43	-3,806,400.96	-63,137,230.85	-95,520,37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86,678.91	-64,085,613.50	-75,385,249.46	61,050,010.9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 融通 借出 股份 的限 售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张国强	0	13,264,430	18.59	13,264,43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宇通客车股份 有限公司	2,799,378	2,799,378	3.92	0	0	无	0	境内 非 有 法 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15,339	2,565,043	3.59	0	0	无	0	其他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2,564,104	3.59	0	0	冻结	2,564,104	境内非 法人
张禾	0	2,000,000	2.80	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北京水木扬帆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80,200	1,877,000	2.63	0	0	无	0	其他
北京水木长风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83,795	1,315,405	1.84	0	0	无	0	其他
JPMorgan	193,779	1,275,329	1.79	127,648	0	无	0	境外 法人
UBS	707,295	1,175,289	1.65	361,671	0	无	0	境外 法人
白玮	0	1,041,667	1.46	1,041,667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北京水木扬帆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北京水木长风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北京水木创信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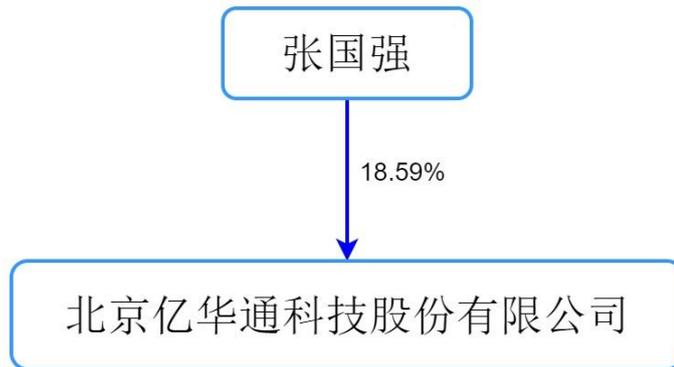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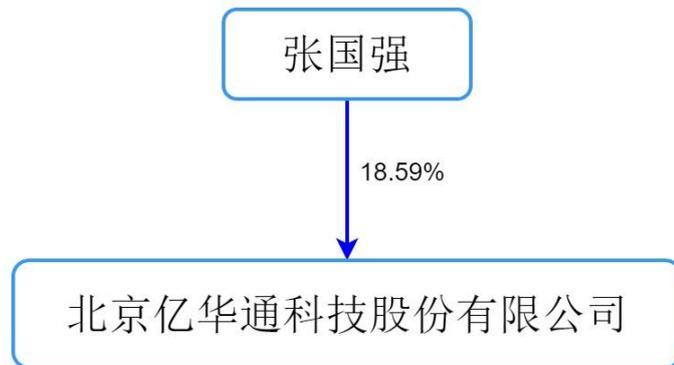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所述。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